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3 年辽宁省司法厅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单位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省司法厅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辽司办发〔2019〕30号）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为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和《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以下简称“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预决算信息是指经省财政厅批复的本单位预算、决算信息。

第三条：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预决算信息公开应遵循依法依规、真实准确的原则。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厅装备财务保障处负责编制预算信息公开文件，厅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将厅领导审批同意发布的预算公开文件上传到厅门户网站首页醒目位置，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制定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预决算信息。并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和完整。同时，应根据财政部门统一工作要求，向财政部门反馈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

第三章 公开时间和形式

第五条：应于省财政厅批复部门预决算后二十日内，在本部门网站和省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公

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其中，当年预决算公开在本部门网站首页醒目位置。

第四章 公开内容

第六条：公开的预决算为经省财政批复的部门预决算，由部门本级及所属各单位组成，主要内容如下：

（一）预决算公开管理文件、单位职责、机构设置、预决算收支增减变化、专业名词解释

（二）公开报表根据《预算法》和《操作规程》，除涉密信息外，应公开批复的所有报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等情况的说明

（四）“三公”经费情况。对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总额及分项数额分别与上年度的进行对比，并说明增减变化原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要细化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及人数等信息。

（五）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车辆购置情况）。

（六）关于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第五章 公开程序和监督

第七条：与省财政厅、省政府门户网站管理中心通力合作，密切配合，按照国家和省委、省政府要求做好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

（一）提前做好部门信息公开准备工作，依据省财政厅制作的公开参考文本，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保密审查程序后，

在规定时间内将部门预决算公开文件及时上传到省政府门户网站邮箱和本部门网站。

（二）要加强社会反应评估和舆情引导，实事求是、准确、全面反映预算信息。高度关注近期社会公众热议的焦点和热点问题，并对公开后的反应进行预判，做好应对预案；公开后，要跟踪舆情，主动引导，及时解疑释惑，避免公众误解。

第六章 附则

第八条：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概况

辽宁省司法厅是省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单位，同时中共辽宁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司法厅。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开展依法治国和依法治省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并承担全面依法治省重大问题的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省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计划的落实情况。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负责立法协调工作，负责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三）承办省政府规章的解释工作、承办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实施后的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省政府组织起草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清理、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有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负责各市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省直部门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章的清理工作。开展政府法治建设和法学理论研究。

（四）指导、监督省政府各部门、市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

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省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负责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各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规范行政执法程序、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裁量权，审核省直部门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指导、监督各地区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

（五）拟定法治宣传教育实施规划，组织实施全民普法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开展法治理论研究和业务交流活动，开展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数据库建设工作；协助开展省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编辑议审和出版工作。指导、监督监狱管理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指导监督戒毒执行和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六）负责拟定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具体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省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日常管理工作。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建设，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辽宁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对省政府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对省政府作出的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代理省政府行政诉讼和以省政府作为民事主体的相关法律事务，负责省政府法律事务咨询等工作。

（七）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为纳入辽宁省司法厅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设置下列内设机构：

办公室、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法制调研督察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立法三处、行政审批处、司法厅戒毒管理局、社区矫正管理局（社区矫正监管总队）、行政复议处、政府法律顾问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装备财务保障处、应急指挥中心、干部人事处、警务处（警务督察总队）、组织宣传处、直属机关党委办公室

第三部分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7,747.40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4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55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7,747.40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6,293.42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53.98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77.77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涉及资金 1,398.98 万元。

2023 年预算收支比 2022 年减少 351.46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869.8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减少 1,221.33 万元；基本支出增加 1,025.3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中人员工资福利类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减少 1,376.76 万元，主要原因为压缩

经费及结转资金减少。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3年，辽宁省司法厅管理专项资金共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辽宁省司法厅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955.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辽宁省司法厅本级安排政府采购预算77.77万元，其中货物0万元，服务77.77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0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0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年，辽宁省司法厅本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45万元，比上年减少5万元，下降1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两年均未安排。
2. 公务接待费2万元，比2022年减少3万元，下降60%。主要原因是我厅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接待费。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

置费两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 4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4.44%)，比 2022 年减少 2 万元，下降 4.44%。主要原因是我厅落实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改进工作作风，厉行节约，严格公务用车使用审批流程，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切实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合计	50	4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接待费	5	2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5	4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5	43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2023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2023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

为 100%。2023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1 个，涉及资金 1,398.98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 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 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 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 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 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反映各地司法系统举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所需的支出，包括报名组织费、命题费、题库案例库建设费、试卷印刷费、阅卷费、计算机考试服务费、考场租赁费、考试信息化运行维护费等。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治建设方面的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14.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5.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支出，包括伙食费、被服费、水电费、日用品补助费、医疗康复费、杂支费等。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用于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支出，包括教育矫治费、心理治疗费、习艺费、社会帮教费、回访调查费、传染病查治、诊断评估费等。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所政设施建设（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所政设施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反映强制隔离戒毒管理部门及强制隔离戒毒所发生的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

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第五部分 2023 年辽宁省司法厅本级单位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40	一、公共安全支出	5,619.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39.36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9.86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692.40	本年支出合计	7,747.40
上年结转结余	55.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747.40	支 出 总 计	7,747.40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小计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合计	7,747.40	7,692.40	7,692.40										55.00	55.00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7,747.40	7,692.40	7,692.40										55.00	55.00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747.40	6,293.42	5,337.61	955.81	1,453.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9.62	4,165.64	3,234.19	931.45	1,453.98
20406	司法	5,579.69	4,165.64	3,234.19	931.45	1,414.05
2040601	行政运行	4,165.64	4,165.64	3,234.19	931.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9.25				409.25
2040605	普法宣传	319.90				319.9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2.70				162.7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80.00				18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7.20				227.2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5.00				115.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9.93				39.93
2040801	行政运行	39.93				39.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56	1,408.56	1,384.20	2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8.56	1,218.56	1,194.20	24.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4.02	674.02	649.66	24.3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54	466.54	466.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00	78.00	78.00		
20808	抚恤	190.00	190.00	19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0.00	190.00	1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36	239.36	239.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36	239.36	23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36	239.36	23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86	479.86	479.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86	479.86	479.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86	479.86	479.86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692.40	一、本年支出	7,747.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40	（一）公共安全支出	5,619.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5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39.36
二、上年结转	5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9.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747.40	支 出 总 计	7,747.4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92.40	6,293.42	5,337.61	955.81	1,398.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64.62	4,165.64	3,234.19	931.45	1,398.98
20406	司法	5,524.69	4,165.64	3,234.19	931.45	1,359.05
2040601	行政运行	4,165.64	4,165.64	3,234.19	931.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09.25				409.25
2040605	普法宣传	319.90				319.9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62.70				162.7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25.00				125.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7.20				227.2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5.00				115.00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39.93				39.93
2040801	行政运行	39.93				39.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8.56	1,408.56	1,384.20	2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8.56	1,218.56	1,194.20	24.3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4.02	674.02	649.66	24.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6.54	466.54	466.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00	78.00	78.00		
20808	抚恤	190.00	190.00	19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0.00	190.00	1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9.36	239.36	239.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9.36	239.36	239.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36	239.36	23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9.86	479.86	479.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9.86	479.86	479.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9.86	479.86	479.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93.42	5,337.61	955.8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6.08	4,296.08	
30101	基本工资	1,076.27	1,076.27	
30102	津贴补贴	1,096.75	1,096.75	
30103	奖金	795.35	795.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54	466.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00	7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57	159.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79	79.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3	1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9.86	479.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82	5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68	201.87	940.81
30201	办公费	211.05		211.05
30202	印刷费	15.00		1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80.00		80.00
30207	邮电费	90.00		90.00
30208	取暖费	59.00		5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		40.00
30211	差旅费	80.00		80.00
30213	维修（护）费	32.00		32.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2.00		1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00		7.00
30226	劳务费	15.00		1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0		4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1.87	201.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76		192.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9.66	839.66	
30301	离休费	134.91	134.91	
30302	退休费	514.75	514.75	
30304	抚恤金	190.00	19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		1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15.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5.00		43.00		43.00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53.98	1,398.98	1,398.98					55.00	55.00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1,453.98	1,398.98	1,398.98					55.00	55.00				
	工作业务经费	1,453.98	1,398.98	1,398.98					55.00	55.0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单位名称：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747.40	7,692.40	7,692.40					55.00	55.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96.08	4,296.08	4,296.08										
30101	基本工资	1,076.27	1,076.27	1,076.27										
30102	津贴补贴	1,096.75	1,096.75	1,096.75										
30103	奖金	795.35	795.35	795.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6.54	466.54	466.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8.00	78.00	7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57	159.57	159.5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9.79	79.79	79.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13	11.13	1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9.86	479.86	479.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82	52.82	5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6.66	2,541.66	2,541.66					55.00	55.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14001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3,852.4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485.2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71.3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84.49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完成省委省政府部署的各项年度工作任务。全面推进辽宁营商环境建设，提高法治宣传力度，提高监狱和戒毒工作经费保障水平，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加强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宣传力度和本年考试组织实施工作，保障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业务网络通信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3-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3-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3-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3-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3-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3-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3-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3-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3-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3-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3-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3-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为发生次数	政府	=	0	次	2023-12
			采购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对考点服务满意度	>=	90	%	2023-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满意度	>=	90	%	2023-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完善部门内部控制		完善制度		2023-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工作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司法厅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398.98						
总体目标	省司法厅根据工作职能开展司法行政、法律援助、公共法律服务、律师管理、司法鉴定管理、公证管理、社区矫正、立法和普法、执法监督等司法行政工作所发生的专项业务经费，切实提升司法行政单位履职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3-12
			常规普法宣传、专题与专项普法宣传次数	>=	20	次	2023-12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3-12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2023-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3-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服务专线接通率	>=	100	%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稳步提升		2023-12